



## 第七十届会议

## 第二委员会

## 议程项目 19

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成果的  
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南非：\* 决议草案

## 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的后续行动

大会，

回顾 2002 年 3 月 18 日至 22 日在墨西哥蒙特雷举行的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和 2008 年 11 月 29 日至 12 月 2 日在多哈举行的审查蒙特雷共识执行情况的发展筹资问题后续国际会议，并回顾大会 2014 年 6 月 30 日第 68/279 号和 2014 年 12 月 19 日第 68/208 号决议，以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2014 年 6 月 13 日第 2014/11 号决议，

又回顾《联合国千年宣言》<sup>1</sup> 和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文件，<sup>2</sup>

还回顾 2010 年 9 月 20 日至 22 日举行的大会关于千年发展目标的高级别全体会议及其成果文件，<sup>3</sup> 以及大会主席于 2013 年 9 月 25 日召开的关于继续推进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特别会议及其成果文件，<sup>4</sup>

回顾 2012 年 6 月 20 日至 22 日在巴西里约热内卢举行的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及其题为“我们希望的未来”的成果文件，<sup>5</sup>

\* 代表属于 77 国集团的联合国会员国和中国。

<sup>1</sup> 第 55/2 号决议。

<sup>2</sup> 第 60/1 号决议。

<sup>3</sup> 第 65/1 号决议。

<sup>4</sup> 第 68/6 号决议。

<sup>5</sup> 第 66/288 号决议，附件。



又回顾2013年10月7日和8日在纽约举行的发展筹资问题第六次高级别对话，

重申其题为“改变我们的世界：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2015年9月25日第70/1号决议，认识到该决议借鉴了千年发展目标，谋求完成其未竟事业，并强调指出必须落实这一新的宏伟议程，该议程的核心是消除贫穷，目标是促进可持续发展的社会、经济和环境层面，

重申其关于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的2015年7月27日第69/313号决议，该议程是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组成部分，支持和补充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并有助于结合具体政策和行动，将其执行手段的具体目标纳入振兴的可持续发展全球伙伴关系框架，

强调指出联合国发展系统包容性的重要性，务必在执行本决议过程中顾及观察员国，

1.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关于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的成果的报告；<sup>6</sup>

2. 再次呼吁依照《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sup>7</sup>第14段，由多边开发银行牵头设立一个新的全球基础设施论坛，请大会主席与秘书长密切合作，为在大会第七十届会议期间推出和举办论坛首次会议编列经费；

3. 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执行《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第29段中关于通过国际税务合作特别会议增进委员会与国际税务合作专家委员会的互动协作以加强政府间税务问题审议、关于进一步加强委员会资源以提高其实效和业务能力，为此会议频率应增加到每年两届，每届会议为期四个工作日以及关于任命2017年伊始任期和后续任期委员会成员的规定；

4. 重申需要加强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作为联合国系统内部统一处理贸易和发展问题以及金融、技术、投资和可持续发展等领域相互关联问题的联络中心所具有的重要作用；

5. 再次承诺扩大和加强发展中国家在国际经济决策和规范制定以及全球经济治理中的发言权和参与度，确认必须克服妨碍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按计划增资和开展治理改革、包括实施基金组织2010年改革的各种障碍，实施改革仍是最高优先事项，强烈敦促尽早批准这些改革，重申承诺进一步推动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为适应全球经济变化进行治理改革；

6. 欢迎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在埃塞俄比亚亚的斯亚贝巴设立了技术推动机制，并在旨在通过2015年后发展议程的联合国首脑会议期间启动该机制，期待该机制的各个组成部分，即科学、技术、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联合国机构间任务小组、科学、技术和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多利益攸关方论坛

---

<sup>6</sup> A/70/320。

<sup>7</sup> 第69/313号决议，附件。

和在线平台充分运作，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为多利益攸关方论坛任命两名共同主席，一人来自发展中国家，另一人来自发达国家；

7. 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根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第三节的规定，在本届会议上发起发展筹资后续行动年度论坛；

8. 决定为开展专项强化后续行动进程，该论坛采用以下运作办法：

(a) 论坛于春季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会议，为期五天，包括一天与布雷顿森林机构、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和世界贸易组织举行会议，论坛应有普遍参与和政府间参与，并应在 2016 年举行首届会议；

(b) 论坛应有两名共同主席，一人来自发展中国家，另一人来自发达国家，同时考虑到公平地域代表性原则；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与大会主席合作，任命首届论坛的共同主席，任期到 2016 年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开会时截止，第一届论坛应选举产生第二届论坛的共同主席，以后各届论坛分别选举产生下一届论坛的共同主席，任期从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下一届会议结束后起算，至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后一届会议截止；共同主席的责任，除其他外，应拟定结论草案和建议，供论坛通过政府间谈判和协商议定，推动就此进行协商并提出论坛报告，包括其政府间商定结论和建议，交由高级别政治论坛通过，共同主席可连选连任第二任期；

(c) 论坛的实质性工作将以《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和执行手段的具体目标、2030 年发展议程的各项目标以及关于发展筹资问题的以往各次大型国际会议的成果，即《蒙特雷共识》和《发展筹资问题多哈宣言》为基础；

(d) 为筹备举办春季论坛会议，应在论坛会议前对论坛的议程项目、方案及其拟议政府间商定结论和建议及时进行实质性审议；

(e) 秘书处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发展筹资办公室应作为论坛实务秘书处，同时确认为切实执行论坛的任务规定，可能需要评估和(或)加强论坛实务秘书处的能力；

9. 决定借鉴千年发展目标差距工作队的经验，由秘书长设立的机构间工作队为论坛提供支持，以确保加强全球一级的后续行动进程，其中包括主要机构利益攸关方、世界贸易组织、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银行、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联合国系统其他实体，包括承担后续行动任务的各基金、方案和专门机构，决定机构间工作队每年报告落实发展筹资成果以及 2015 年后发展议程执行手段的进展，并向政府间后续行动进程提供有关进展、执行差距和纠正行动建议的咨询意见，同时考虑到国家和区域层面；

10. 重申根据蒙特雷会议、多哈会议和亚的斯亚贝巴会议的经验，国际金融和贸易机构，尤其是参与发展筹资后续行动进程的各主要机构利益攸关方，应在发展筹资后续行动论坛的各个方面发挥特殊作用，包括积极参与其筹备工作；

11. 着重指出必须促进全球经济决策的一致性，在这方面，请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秘书长就即将举行的贸发会议第十四届会议的筹备情况提出报告；
12. 促请各区域委员会在区域开发银行、区域组织和其他相关实体的支持下，酌情举行区域协商，协商结果可作为对发展筹资后续行动年度论坛筹备工作的投入；
13. 请秘书长在征得各自捐助方同意后，为支助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后续活动信托基金的所有剩余资金重新编制方案，以支持开展发展筹资后续行动进程的活动，尤其是发展筹资后续行动论坛，以酌情协助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参与论坛工作，并为论坛的筹备工作提供支持；
14. 又请秘书长根据本决议的规定，至迟于 2016 年 1 月编写一份关于发展筹资后续行动论坛工作安排的说明，供会员国审议；
15. 敦促国际、双边和其他潜在捐助方考虑向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后续行动信托基金慷慨捐款，以支持年度论坛筹备工作，包括区域专题讨论会和差旅，以及发展中国家的代表参加论坛及其筹备进程；
16. 促请联合国系统相关组织在各自任务规定和资源范围内，将观察员国纳入本决议执行工作；
17.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七十一届会议提出关于本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18. 决定将题为“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成果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的项目列入大会第七十一届会议临时议程。